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邱亚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之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邱亚夫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000.00万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38亿元，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其中公司关联方如意科技拟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0%，并且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0%，即本次认购股票数量的上限为9,20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拟定于2016年1月15日上午9:30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